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通旗下部分基金转换业务的公告

为了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投资需求，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19年7月29日起开通旗下部分基金的转换业务。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范围

基金名称 基金简称 基金代码

南方成安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南方成安优选混合 005742

南方君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南方君信混合 005741

南方共享经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南方共享经济混合 005769

南方人工智能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南方人工智能混合 005729

南方智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南方智诚混合 006921

二、本次开通转换业务的销售机构

1、直销机构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开通上述5只基金的转换业务

2、代销机构

1) 南方成安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天府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华兴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大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大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邮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川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信期货有限公司、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众禄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蛋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大连网金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腾安基金销售（深圳）有限公司、民商基金销售（上海）有限公司、北京百度百盈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江苏汇林保大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2) 南方君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

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银

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日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大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大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川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信期货有限公司、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众禄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蛋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腾安基金销售（深圳）有限公司、北京百度百盈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江苏汇林保大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3) 南方共享经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天府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大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大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川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信期货有限公司、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众禄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蛋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中民财富基金销售（上海）有限公司、腾安基金销售（深圳）有限公司、北京百度百盈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江苏汇林保大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凤凰金信（银川）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4) 南方人工智能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日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

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大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大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川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信期货有限公司、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期货有限公司、深圳众禄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蛋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中民财富基金销售（上海）有限公司、腾安基金销售（深圳）有限公司、北京百度百盈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江苏汇林保大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凤凰金信（银川）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5) 南方智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

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汉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天府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晋中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日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江海证券有限公司、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大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大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信期货有限公司、华泰期货有限公司、深圳众禄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宜信普泽（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北京恒天明泽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海银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联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虹点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新浪仓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凯石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蛋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大连网金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腾安基金销售（深圳）有限公司、江苏汇林保大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玄元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除上述机构外，其他销售机构如以后开展上述业务，本公司可不再另行公告，以各销售机构为准。

三、转换费率

（一）本基金与本公司旗下其他基金之间的转换业务

1、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基金赎回费用及基金申购补差费用构成；

2、转出基金时，如涉及的转出基金有赎回费用，收取该基金的赎回费用。收取的赎回费归入基金财产的比例不得低于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规定的比例下限以及该基金基金合同的相关约定；

3、转入基金时，从申购费用低的基金向申购费用高的基金转换时，每次收取申购补差费用；从申购费用高的基金向申购费用低的基金转换时，不收取申购补差费用。申购补差费用按照转换金额对应的转出基金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差额进行补差。由红利再投资产生的基金份额在转出时不收取申购补差费；

4、下面以投资人进行南方智诚混合与南方价值 A、南方现金 A 之间的转换为例进行说明（其中 1 年为 365 日）

转换金额（M） 转换费率

申购补差费率 赎回费率

南方智诚混合 M<100 万 0.3% 份额持有时间（N）：

N<7 日：1.50%；

7 日≤N<30 日：0.75%；

30 日≤N<1 年：0.50%；

1 年≤N<2 年：0.30%；

N≥2 年：0

转 100 万≤M<500 万 0.3%

南方价值 A 500 万≤M<1000 万 0.3%

M≥1000 万 0

南方价值 A

转

南方智诚混合 —— 0 N<7 日：1.5%；

7 日≤N<1 年：0.5%；

1 年≤N<2 年：0.3%；

N≥2 年：0

南方智诚混合

转

南方现金 A —— 0 N<7 日：1.50%；

7 日≤N<30 日：0.75%；

30 日≤N<1 年：0.50%；

1 年≤N<2 年：0.30%；

N≥2 年：0

南方现金 A

转

南方智诚混合 M<100 万 1.5% 0

100 万≤M<500 万 0.9%

500 万≤M<1000 万 0.3%

M≥1000 万 每笔 1000 元

（二）基金转换份额的计算

基金转换采取未知价法，以申请当日基金份额净值为基础计算。计算公式如下：

转出金额=转出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转出基金赎回费用=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补差费=（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用）/（1+申购补差费率）×申购补差费率

转换费用=转出基金赎回费用+补差费

转入金额=转出金额-转换费用

转入份额=转入金额/转入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举例：某基金份额持有人自南方智诚混合基金合同生效后，申购并持有 1 万份该基金份额，持有满一年后转为南方价值 A 的基金份额，假设转换当日该基金份额净值为 1.1680 元，转入基金南方价值 A 基金份额净值为 1.285 元，赎回费为 0.3%，申购补差费率为 0.3%，则可得到的转换份额为：

转出金额=10,000×1.1680=11,680.00 元

转出基金赎回费用=11,680.00×0.3%=35.04 元

补差费=(11,680.00-35.04)/(1+0.3%)×0.3%=34.83 元

转换费用=35.04+34.83=69.87 元

转入金额=11,680.00-69.87=11,610.13 元

转入份额=11,610.13/1.285=9,035.12 份

四、转换业务办理时间

基金管理人在开放日办理基金的转换业务，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若该工作日为非港股通交易日，则本基金不开放），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本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基金的转换业务时除外。

五、转换业务规则

- 1、投资人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是由同一销售机构销售并以本公司为登记机构的基金；
- 2、转换以份额为单位进行申请。投资人办理转换业务时，转出方的份额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方的份额必须处于可申购状态。如果涉及转换的份额有一方不处于开放状态，转换申请处理为失败；
- 3、单笔基金转换的最低申请份额为 1 份，单笔转换申请不受转入基金最低申购数额和转出基金最低赎回数额限制。若转入基金有大额申购限制的，则需遵循相关大额申购限制的约定；
- 4、基金份额的计算结果均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两位以后的部分舍弃，舍弃部分归入基金财产；涉及金额的计算结果均按四舍五入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
- 5、正常情况下，基金登记机构将在 T+1 日对投资人 T 日的基金转换业务申请进行有效性确认，办理转出基金的权益扣除以及转入基金的权益登记。在 T+2 日后(包括该日)投资人可向销售机构查询基金转换的成交情况；
- 6、持有人对转入份额的持有期限自转入确认之日算起；
- 7、转换业务遵循“先进先出”的业务规则，即首先转换持有时间最长的基金份额；
- 8、本公司可以根据市场情况调整有关转换的业务规则及有关限制，但应在调整生效前在指定媒体予以公告。本公司也可以根据市场情况暂停和重新开通转换业务，但应在实施前在指定媒体予以公告；
- 9、本基金的转换业务规则以《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为准。

六、重要提示

- 1、本公告仅对上述基金本次开放转换业务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人欲了解上述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
- 2、由于各销售机构系统及业务安排等原因，可能开展转换业务的时间有所不同，投资人应以销售机构具体规定的时间为准。
- 3、投资者可访问本公司网站(www.nffund.com)或拨打全国免长途话费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89—8899）咨询相关情况。

特此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7 月 24 日